

朱子治家格言

明末·柏庐

编者按：《朱子治家格言》又名《朱子家训》，是明末清初江苏昆山人朱用纯所著。朱用纯，字敬一，号柏庐。他以我国儒家的正统思想，总结古代立身、治家、处事之道，写成这篇五百余字的治家格言，劝戒人们勤劳持家、安分守命。由于其文字通欲流畅，在民间广为流传，成为影响较大的我国国家教名篇。今天看来，文中的『黎明即起，洒扫庭除』『一粥一饭，当思来处不易』『自奉必须俭约』的节俭持家思想：「居身务期质朴」、「勿贪意外之财」、「与肩贸易，毋占便宜；见贫苦亲邻，须多温恤」「施惠勿念，受恩莫忘」的处世哲理，均反映了我国人民的传统美德，许多治家原则仍值得借鉴。

黎明即起，洒扫庭除，要内外整洁。既昏便息，关锁门户。必亲自检点。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。宜未雨而绸缪，毋临渴而掘井。自奉必须俭约，宴客切勿流连。器具质而洁，瓦缶胜金玉。饮食约而精，园蔬愈珍馐。勿营华屋，勿谋良田。三姑六婆，实淫盗之媒；婢美妾娇，非闺房之福。奴仆勿用俊美，妻妾切忌艳妆。祖宗虽远，祭祀不可不诚；子孙虽愚，经书不可不读。居身务期质朴，教子要有义方。勿贪意外之财，勿饮过量之酒。

与肩挑贸易，毋占便宜；见贫苦亲邻，须多温恤。刻薄成家，理无久享；伦常乖舛，立见消亡。兄弟叔侄须分多润寡，长幼内外，宜法肃辞严。听妇言，乖骨肉，岂是丈夫；重资财，薄父母，不成人子。嫁女择佳婿，毋索重聘，娶媳求淑女，勿计厚奁。见富贵而生谄容者最可耻，遇贫穷而作骄态者贱态莫甚。

居家戒争讼，讼则终凶。处世戒多言，言多必失。毋执势力而凌逼孤寡，勿贪口腹而恣杀生禽。乖僻自是，悔误必多；颓惰自甘，家道难成。狎昵恶少，久必受其累；屈志老成，急则可相依。轻听发言，安知非人之谮诉，当忍耐三思。因事相争，安知非我之不是，须平心暗想。施惠勿念，受恩莫忘。凡事当留余地，得意不宜再往。人有喜庆，不可生妒忌心；人有祸患，不可生喜幸心。善欲人见，不是真善；恶恐人晓，便是大恶。见色而起淫心，报在妻女；匿怨而用暗器，祸延子孙。家门和顺，虽饕餮不继，亦有余欢。国课早完，囊橐无余，自得至乐；读书志在圣贤，为官心存国君。守分要命，顺时听天，为人若此，庶乎近焉。

摘自《湖南茶陵谭氏十八宏首修通谱》
湘潭谭氏源流编纂委员会